

附件三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社區生活營成果範例

*需檢附資料如下：

1. 社區生活營實施計畫（原提出之計畫影本）
2. 各校辦理情形表(如附件一)
3. 學生背景說明(如附件二)
4. 教師名冊(如附件三)
5. 經費運用分析(如附件四)
6. 課業輔導及法治教育宣導資料(如附件五)

※務必檢附課程內容、實際上課課表、學生實際出席人數

7. 學生學習成效評量(課輔類-學業成績進步情形、才藝類-課程滿意度)
8. 追縱紀錄表(如附件六)
9. 辦理成果發表會相關資料（申請單位務必配合辦理，並通知本署指派人員出席，惟成果發表會之形式不拘，可因地制宜）
10. 宣導運用緩起訴處分金辦理社區生活營之具體作為相關資料（申請單位可結合媒體、運用學校網站、跑馬燈或在海報、文宣明顯處標明「本活動係由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緩起訴處分金辦理社區生活營計畫指定補助」字樣。）
11. 成果照片(如附件七)
12. 成效分析與檢討

*備註：提報成果之公文與經費核銷

- (1) 公文受文者-澎湖縣政府教育處(由教育處函轉臺灣澎湖地方法院檢察署)
- (2) 單據核銷抬頭-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澎湖分會

◎辦理情形表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社區生活營辦理情形分表			
辦理情形	營(班)隊名稱		潛能開發
	開辦期程(註一)		101.02.01--101.6.30
	參與學校名稱		○○國中
	學生人數		60 (該潛能開發營隊學生總數 60 人)
	開辦營(班)隊性質(註二)		體能訓練(籃球、桌球)、才藝開發(鋼琴、手風琴)
	成果發表會辦理時間		101.7
承辦團體	承辦團體名稱/簽約期間(註三)		○○國中 / 1 年
	專任輔導員人數		10
	輔導志工人數		2
經費應用	經費來源	緩起訴處分金金額(A)	30,000
		其他(名稱及金額)(B)	0
	實際支出金額(C=A+B)		30,000
學生參加後之改善情形追蹤(註四)			如附件
高關懷學生統計	一般生與高關懷學生人數比		10 : 50 (60 名學生中一般生 10 人,高關懷學生 50 人)
	具毒品、霸凌、幫派背景學生人數	具毒品背景人數	3 (60 名學生中具毒品背景者 3 人)
		具霸凌背景人數(註五)	2 (60 名學生中具霸凌背景者 2 人)
		具幫派背景人數	6 (60 名學生中具幫派背景者 6 人)
	參與營隊後行為改善比例		50 : 60 (參與學生總數 60 人,其中行為改善者 50 人)

<p>檢討及建議</p>	<p>務必填寫</p>
<p>備註</p>	<p>一、開辦期程請填寫各班開辦之起迄日期。</p> <p>二、營（班）隊性質，以主要課程填報，例如：體能、音樂、才藝、課業輔導、行為與情緒管理、諮商輔導課程等為主，並請填寫其主要課程種類，例如：體能(桌球、籃球...)、音樂(管樂、節奏樂隊...)。</p> <p>三、承辦團體及簽約期間乙項，若現由教育局主辦亦請註明移轉日期。</p> <p>四、學生參加後之改善情形追蹤，請就該營隊整體改善情形簡要說明；而有關個別學生參加前之狀況及參加後於課業、行為及人際關係等方面之改善情形，則請填載后附附件加以述明。</p> <p>五、霸凌之定義依教育部有關霸凌之要件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欺侮行為。 2. 具有故意傷害的意圖。 3. 造成他人生理或心理的傷害。 4. 雙方勢力（地位）不對等。 5. 其他經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

範例

◎學生背景說明

編號	班級	姓名	學生背景說明
1	八年忠班	王小明	外籍配偶子女、清寒
2	八年忠班	李三哥	單親家庭、清寒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本表請自行增減)

◎輔導教師名冊

教學科目	姓名	現任職位	學歷	教師證字號
英文	蔡大寶	00國中 英文代課老師	國立臺灣師 範大學英語 系畢業	中等字第 9900000 號
國文	金美麗	00國中國 文代課老師	國立高雄師 範大學國文 系畢業	中等字第 990000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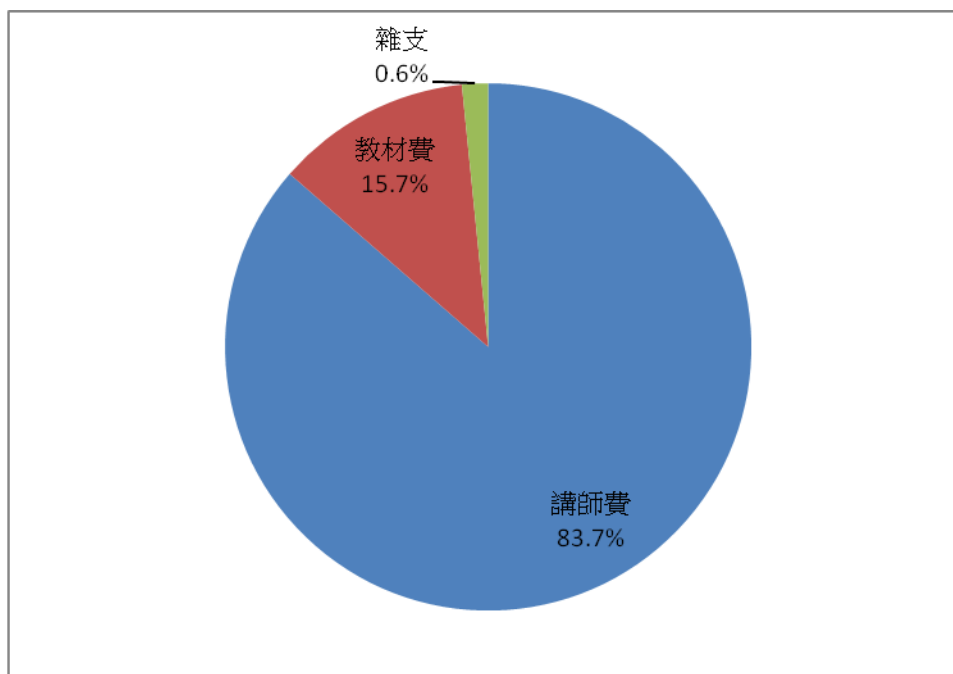
(本表請自行增減)

例

◎經費運用分析

本計畫執行期間支出總金額為新台幣 5 萬元整，由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澎湖分會之緩起訴處分金支應。實際支出項目分別如下：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小計(元)	說明
講師費	節	120	360	43,200	九年級 40 節，八年級 40 節，七年級 40 節，共 120 節
教材費	批	1	6,000	6,000	上課講義
雜支	批	1	800	800	文具用品
合計				50,000	



月份	星期日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13 自然	14 社會	15 國文	16 數學	17 英文
	20 自然	21 社會	22 國文	23 段考停課	24 段考停課
	27 天候不佳 停課	28 社會 法治教育宣 導	29 國文	30 數學	31 英文
	本月上課 20 天，共 40 節				
四月	3 自然	4 停課	5 國文	6 數學	7 自然
	10 自然	11 社會	12 國文	13 數學	14 英文
	17 英文	18 社會	19 國文	20 數學	21 英文
	24 停課	25 國文	26 英文	27 數學	28 社會 法治教育宣 導
本月上課 18 天，共 36 節					
五月	1 自然	2 社會 法治教育宣 導	3 國文	4 數學	5 停課
	8 英文	9 模擬考停課	10 模擬考停課	11 數學	12 段考停課
	15 自然	16 社會	17 國文	18 數學	19 英文
本月上課 11 天，共 22 節					
總計天數： 53 天 總計時數： 106 節					

法治教育宣導配合社會科公民課程○年級下學期內容安排進行 1. 法律的基本概念、2. 刑法的意義、犯罪的成立、刑罰的種類與目的、3. 常見的青少年犯罪類型、少年偏差行為的處理、4. 法治教育影片宣導，實施情形及問題討論如後 **(請學校附法治教育課程內容於後)**

◎改善情形紀錄表

附件六

00國中社區生活營參加學生改善情形追蹤紀錄表 (101學年度第二學期-含暑(寒)假)

學生姓名 (匿名表示)	就讀班級	參與之課程 或營隊名稱	參與前之 狀況	參與後在課業、行為 及人際關係等之改 善情形
陳○○	七年甲班	101年度00國中「社區生活營-夜間課輔」	學習意願較低落，上課常不專心。	出席狀況良好，成績日益進步。
張○○	七年乙班	101年度00國中「社區生活營-夜間課輔」	課業時常未能按時完成。	經學校老師課後指導，課業皆能按時完成，漸趕上同學進度。

註：1. 學生姓名請以匿名方式表示，如陳○○或A001。

2. 欄位不足部分請自行增列

◎成果照片

101 年度「社區生活營—夜間課輔」成果照片

照片說明：法寶挖哇哇～歡樂對對碰（以本署夏令營活動照片為例）



照片說明：電影王 online~選我選我！（以本署夏令營活動照片為例）

